

证券代码：839731

证券简称：讯华高新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通过决议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1 日 15:00-17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731	讯华高新	2024 年 11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》

现因考虑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时效性，同时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，公司对未来资本市场发展战略进行了重新规划，综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审慎决策，并与发行对象沟通协商后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。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方尚未缴款，不涉及认购款退回及赔付事项，本次股票发行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和平大道 959 号武汉武商奥特莱斯城市广场 C 馆一楼 1004 号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费用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议案：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6 日